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金大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股票质押事项
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信证券”）为金大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大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。

金大股份实际控制人为章小理、胡昕，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5,666,512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6.67%。上述股份已全部质押，质权人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证资管”）。

根据公司于2018年5月16日披露的《关于实际控制人股票质押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5）。因东证资管称章小理、胡昕存在违约情形，申请上海市黄浦公证处出具执行证书，要求章小理、胡昕支付①回购价款75,796,712.32元；②违约金，即自东证资管向章小理、胡昕发出的《提前回购通知函》送达之日（即2016年5月27日）起至付款日，算头不算尾，每日按照应付未付总额的0.05%计算；③东证资管为收回上述款项所产生的的全部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公证费、评估费、律师费、执行费等）。

上海市黄浦公证处拟签发执行证书，上述债权文书随即进入执行程序，如章小理、胡昕存在异议，在收到本通知后，最晚于2018年5月10日向上海市黄浦公证处书面提出，否则，上海市黄浦公证处将视为无异议，并依法出具执行证书。

公司询问实际控制人章小理、胡昕得知，实际控制人已在规定时间内向上海市黄浦公证处提出书面异议，截至本公告日，尚未收到上海市黄浦公证处出具的执行证书或其他相关文件。

主办券商在此郑重提醒：公司实际控制人章小理、胡昕所持有的金大股份全部股票因不明原因已被司法冻结，现今，东证资管称实际控制人章小理、胡昕股票质押融资发生违约并要求回购。以上事项，如公司实际控制人不能妥善解决，可能会引发公司股权变动甚至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5 月 18 日